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18-074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今飞凯达，证券代码：002863）于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0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本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正在筹划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在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2018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3,609万元至5,614万元，变动幅度为-10%至4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8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除向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外，未向其他第三方提供。

3、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